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09 年度（1-6 月）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预计的半年度业绩

1、业绩预告期间

2009 年 1 月 1 日—2009 年 6 月 30 日。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

2009 年 4 月 18 日，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 2009 年 1-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不超过 30%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根据目前市场状况，经对财务数据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09 年 1-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幅度超过 30%，下降幅度在 30%-60%之间。

4、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

口是 否

二、上年（同期）业绩

1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19,377,226.68 元；

2、基本每股收益：0.21 元。

三、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

本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、南方电网及国有大型发电集团，因受宏观经济影响，本年度出现客户陆续提出延迟交货的现象，且该迹象持续至今未得到有效改善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因公司中期财务报告尚未编制完成，上述业绩修正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经测算得出的预计数。公司 2009 年中期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 2009 年中期报告为准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09 年中期业绩预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向投资者表示歉意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6 月 30 日